

吴泾镇 2024 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4 年，吴泾镇积极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和要求，紧紧围绕闵行区财政改革工作重点，逐步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新体系，着力形成“预算决策有评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新机制，推动实现预算与绩效一体化、机制与流程一体化、激励与约束一体化的预算绩效管理新局面。根据《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预算绩效工作管理报告制度（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的通知》现将 2024 年度预算绩效工作汇报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紧跟我区总体设计，明确我镇绩效管理工作路径

一是总结我镇预算绩效管理发展经验，通过财政部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在专版发布的《中国财政预算绩效报告（2019）—地方经验》一书中，深入学习我区预算绩效管理路径和方法。

二是结合我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际，认真研读并执行 3 个“一”政策文件，即一个实施意见《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一个推进方案《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和一个任务清单《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任务清单》，从党委政府、绩效主管部门、各部门各单位和监督部门四个层面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和具体管理内容，形成全镇上下一盘棋，内外联动、协同推进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新机制。

三是对标中央、市级及，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精神和工作部署，努力做好我镇绩效管理工作。

（二）聚焦“三全”体系，促进绩效与预算管理一体化

1、2025 年度绩效目标申报。在编制申报预算的同时，要求预算部门（单位）必须明确项目的预期产出、效果及相关满意度等绩效目标，并围绕项目所要实现的目标，科学合理测算和申报资金预算计划。

2025 年度绩效目标金额 30.39 亿元，项目个数 186 个，实现绩效目标申报全覆盖。一是将信息化项目、基本建设项目、政府性基金项目、财力结算项目纳入目标申报范围。二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申报纳入市级财政一体化平台，实现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覆盖率 100%。

2、2025 年度事前绩效评估。在预算决策编制环节，根据预算部门（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资金预算计划等内容，从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重要性、必要性、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性、完整性、可考量性，预算计划及资金安排的合理性，工作计划的明确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3、2024 年度事中运行监控。在预算执行环节，对预算部门（单位）合理安排项目执行及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跟踪监控，系统反映项目绩效目标的运行情况和实现程度，实施目标纠偏及阶段性预算执行考察“双监控”，对与计划偏差较大的项目及时调整，提高预算执行率，促进绩效目标实现。

2024 年度绩效运行监控跟踪评价实现部门（单位）全覆盖，共计 262 个项目，资金总计 10.39 亿，跟踪评价涉及 25 个预算部门、18 个预算单位。主要分为部门重点跟踪和绩效简易跟踪，其中重点跟踪项目数 76 个，资金总量 5.12 亿元。

通过事中运行监控，进一步强化预算部门（单位）绩效主体

责任，对提高预算执行率、规范项目实施管理等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4、2023 年度事后绩效评价。在决算环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后评价项目 166 个，评价资金总量为 38.12 亿元，占当年度区级公共财政项目预算支出的 100%，涉及 21 个预算部门，19 个预算单位。评价方式分为财政重点评价和部门自评价两个方面，分别从预算项目支出、财政专项资金政策、部门整体支出等多个维度开展评价。

（1）财政重点评价共计 11 个。其中：政策补贴类 1 个、部门整体 1 个、其他 9 个。评价资金总量为 25026.68 万元，涉及 7 个预算部门，3 个预算单位，总体评价结果为“良好”，5 个项目“优秀”，4 个项目“良好”，2 个项目“中等”。

（2）部门简易评价项目共计 155 个。评价资金总量为 35.62 亿元，涉及 21 个预算部门，19 个预算单位，总体评价结果为“良好”。

5、结果应用管理

（1）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融合。一是绩效目标申报与事前绩效评估和部门预算编制同步，进一步优化部门的目标管理，事前绩效评估预算资金核减结果作为 2025 年度预算资金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二是事中运行监控与部门预算执行同步，强化部门绩效运行监控管理，2024 年度部门重点跟踪和绩效简易跟踪的结果作为年度调整预算的重要依据。三是事后绩效评价结果与部门绩效实现度和行政效能考核相结合，提升了部门主体责

任意识。

（2）整改落实反馈。及时向部门反馈全过程绩效评价结果，并就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预算部门（单位）按要求完成绩效问题的整改工作，并反馈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形成闭环管理。

（3）信息公开。建立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双同步”公开制度，即绩效目标和事前绩效评估结果与预算同步公开，事中运行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结果与决算同步公开，接受公众的监督。

（三）强化业务指导，推进落实镇、街道（工业区）改革任务

在绩效目标申报方面，镇、街道（工业区）在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时同步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并逐年提高项目绩效目标填报比例。

在开展全过程绩效评价方面，镇、街道（工业区）选择社会关注度高、与民生保障密切相关的部分项目开展重点评价，逐步将涉及“三农”、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节能环保、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重大支出项目纳入重点评价范围，逐年扩大评价的资金规模。

二、主要成效

（一）不断扩大管理范围

2024 年度我镇预算绩效管理范围较去年有明显的提升，结合当前经济形势各部门（单位）也充分认识到预算绩效管理的必要性及重要性，积极配合我镇绩效管理工作，不断扩大绩效评价范围及覆盖面，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新体系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注重项目目标实现

围绕着绩效目标，从以往注重项目管理向项目效果作进一步延伸，更加关注项目的目标实现度，并在专家评审环节加大行业专家的评审力度，修正行业核心指标体系，对项目做出公正、客观、专业的评价。。

（三）加强评价结果应用

各预算部门（单位）高度重视整改落实工作，事前、事中和事后的评价结果在调整部门预算、改进管理措施、完善绩效目标申报等方面得到有效的应用。例如：事前绩效评估的预算核减结果在 2025 年度预算安排中得到全面、直接的应用；事中运行监控的“特殊车辆监控系统”项目，针对项目区科委暂停立项审批的情况，及时调整政策方案，减少预算安排。

三、存在问题

（一）预算绩效评价中发现的不足

1、绩效目标申报和事前绩效评估方面。项目立项依据较为充分，项目单位能根据财政管理的相关要求编制绩效目标、资金计划和实施计划，但部分项目存在目标、预算和实施三者不匹配现象，项目可行性研究不充分，预算测算不合理、未体现经济性，项目设立的后续保障制度不够健全有效。

2、事中运行监控方面。项目部门能够按照工作实施方案、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关联性较强的业务管理制度保障预算的执行和绩效目标的实现度，但部分项目由于前期调研不够充分、预算编制不够细化、实际进度与工作计划不匹配等因素存在预算执行率偏低、调整比例过高、未在项目执行中及时响应计划变更，积极调整或优化目标等问题。

3、事后绩效评价方面。一是政策评价，部分项目政策目标不够清晰，补贴对象数量估算不精准，下拨资金实际使用率偏低，政策产出不明显，实际效果未能充分体现。二是购买服务评价，部分项目缺乏与服务内容和要求相匹配的约束性奖惩机制，考核验收流于形式。

（二）预算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

1、深化绩效理念、责任主体意识有待加强。绩效理念深入人心，并内化为一种自觉的行为需要一个长期的渐进过程，预算编制重额度、轻细化，项目重立项、轻管理，结果重立竿见影、轻长期效应等传统的思维惯性尚留存，“谁花钱、谁负责”的主体绩效责任意识不强。

2、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建设难度较大。不少部门、单位绩效指标设置较为粗放，未能将本领域的核心行业考核指标转化为全面、清晰、可量化、动态管理的绩效指标，未能形成具有持续性、连贯性的标准化指标体系。

3、部门自评价项目质量有待提高。不少部门、单位自评时，对于项目推进和实施过程可能存在的问题关注不够，或存在避重就轻倾向，深度不足，不能客观地进行自我解剖，导致自评质量不高。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按照全区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部署，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和责任分工，推进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